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14-059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受托方：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委托资产金额：20,000 万元
- 投资类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委托期限：12 个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资产”）发行的“长安资产·共赢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交易协议主体长安资产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名称：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 738 号 2 幢 428 室
- 4、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证大五道口金融大厦 6 层
- 5、法定代表人：黄陈

6、注册资本：5,000 万元

7、主营业务：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长安资产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长安资产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是全国第四家、华东地区第一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底，长安资产管理产品 123 个，资产总规模超过 400 亿元，涉及 FOT/FOF、证券投资等多个业务类型。

10、长安资产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其他关系。

11、长安资产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长安资产经审计的 2013 年财务报表显示，其总资产 6,347.90 万元，净资产 5,266.76 万元，营业收入 1,502.46 万元，利润总额 271.05 万元，净利润 271.05 万元。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 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2、委托理财金额：20,000 万元；
- 3、委托理财期限：12 个月；
- 4、预计年化收益率：8%；
- 5、收益方式：按季付息。

（二）产品说明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用于投向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用于购置生产经营所需的设备。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

五、风险控制分析

1、存在的风险：

融资方自身的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都将直接影响到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委托人的投资收益。若融资方的经营能力、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影响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资金的按时收回。

2、防范措施

实际融资方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谢锦官、陈居用、王元挺、谢吉祥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和法人股东华创江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经过对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的分析，发现其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毛利率维持在合理水平，盈利能力比较稳定，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好。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长安资产·共赢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前期已经过充分的讨论研究，采取了必要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该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已经按照该规则第9.2条或者第9.3条履行相关义务的委托理财，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额为24150万元。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